

根據銀行業(披露)規則截至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季度之財務資料披露聲明書

流動資產資料

	季度終結 二〇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	季度終結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
季度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	77.84%	93.26%
	季度終結 二〇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	季度終結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
季度平均核心資金比率	108.64%	95.41%

每季度的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（流動性）規則所規定計算的每個曆月的相關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。

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遵從披露方案的聲明

本人，歐陽麗玲，是華僑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，聲明以上披露的資料乃完全符合銀行業(披露)規則，內容並無錯誤或含誤導性。

簽名：



日期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